偿业务的情况

5东名科

特此公告。

上海新相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上海新相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32,147,460

19,225,002

2025年11月5日

2025年11月5日

注:本次质押股份未被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担保,且相关股份不存在潜在业绩补

上述后押事项如若出现其他重大变动情况,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上海新相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补充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

上海新相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于2025年11月4日披露了《新相微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 股东会的通知》,在原议案基础上,现补充《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

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5年11月20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关于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关于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

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5年限制性是 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云 资金的议案》

及的前期价款支付:根据协议约定,受让方需在讨户登记后完成剩余股份转让价款的支付。 本次协议转让过户登记前后,转让双方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变动情况如

32,147,460 16.70

14.99

0.00

注: 秦格数据保留两位小数, 若存在尾差, 系因四舍五人所致。 本次协议转让完成后, 公司控股股东, 实际控制人吴闽华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宁波震有合计持

1、本次协议转让事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

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版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本次协议转让不触及要约收购,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亦不会对公司

3.转让方和受让方科严格遵循《上市公司股东波特股份管理智行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

4.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发展的信心和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 致远资本承诺自标的股份完成过户 登记之日起18个月内, 不以任何方式减持其通过本次交易取得的股份。

9,630,000

9,630,000

5.00

28,855,002

治理结构及未来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

三、除了上述补充事项外,于2025年11月4日公告的原股东会通知其他事项不变。

注:以上所有表格中的比例以四舍五人的方式保留两位小数

证券代码:688593 证券简称:新相微 公告编号:2025-077

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补充事项涉及的具体内容和原因

-. 股东会有关情况

1. 原股东会的类型和届次: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2. 原股东会召开日期:2025年11月20日

3. 原股东会股权登记日

资金的议案》,其余议案保持不变。

至2025年11月20日

3. 股权登记日

序号

特此公告。

授权委托书

委托人持普诵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委托人签名(盖章):

年月日

2025/11/3

有公司26.68%股权,致沅资本持有公司5.00%股权。

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委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募集期即届满基金是否符

口(安信创业板指数增强型证券技

 存在が未存作時間 A
 交合の 支付金
 支付金
 合け を (44,550,58
 付金
 合け (47,844,861,14
 合け (48,641,4861,14
 日本 (48,641,4861,14

四、补充后股东会的有关情况。

1.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5年11月20日 14点00分

2.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5年11月20日

原通知的股东会股权登记日不变。

4. 股东会议案和投票股东类型

召开地点:上海市徐汇区苍梧路10号T3办公楼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关于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关于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確要的议案》

《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多项的议案》

6 《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证券简称, 莲花挖股 公告编号, 2025-087

莲花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期行权结果 暨股份过户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 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 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行权股票数量为495.350股

●本次行权登记时间为2025年11月3日 莲花挖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8月28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 今iv 第九届吃事会第二十次会iv 审iv通过了《关于2023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阅 受予部分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及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现将有关事 项说明如下:

本激励计划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1、2023年8月10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股票 期权与限制性股票逾断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 激励计划等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想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以 发《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同日、公司独立董事发表 独立意见、认为公司实施股权激励计划作利于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健全公司激励机制,增强 司员工对实现公司持续、健康发展的责任感、使命感,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

2、2023年8月10日、公司监事会召开第九屈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核实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等相关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的实施将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列人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均符合相关法律所规

定的条件,其作为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合法、有效。 3、2023年8月11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莲化健康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2023年8月11日,公司 在内部对本次视激励对象的名单产以公示。名单公示期为2023年8月11日至2023年8月20日、公示时间不少于10日。2023年8月24日、公司监事会出具《关于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截至公示期满,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对本次拟激

4、2023年8月30日,公司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股票 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 2023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考核管理办法 > 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23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等与公司 2023 年股票期权

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相关的议案。 5、2023年9月25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 2023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数量的议案》《关于向 2023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日.独立董事就本次调整及本次

6、2023年9月25日,公司召开第九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23年股票期权 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数量的议案》《关于向2023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 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对本激励计 等級则以例或则对多量(大汉)"放示别权。到底时比较深可以来求。血事实认为,公司年(大)个强则以 划舱的对象全电及授予数量的调整符合管理办法)及本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拥备公司 利益的情形,本次调整在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范围内,调整程序合法、合规。本 次调整后的激励对象均符合《管理办法》及《激励计划》所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其作为本激励计划的

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已授予股票期权和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中,3名激励对象 因个人原因已离职;1名激励对象经公司监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担任公司第九届监事会非职工 代表监事。根据《管理办法》及《激励计划》的规定,离职或担任公司监事的激励对象已不符合有关激 肠对象的要求。公司决定对上述 4名激励对象已获奖但尚未行权的 65万份股票期权进行注销、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 65万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

8、2024年3月14日,公司召开第九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和回 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已对不再具备激励资格的激励对象、现注销的股票期权和担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已对不再具备激励资格的激励对象、现注销的股票期权和担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由于激励对象不再具备激励资格的激励对象所持有的已获 授但尚未行权的65万份股票期权和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65万股限制性股票进行注销和回购注销。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和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原因、数量、回购价 格以及资金来源等合法合规,符合《公司法》《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激励计划》的规

定,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9、2024年7月22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股票 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向22名激励对象授予预留股票期权174.07万份,向22名激励对象 接予限制性股票 174.07 万股。 10、2024年7月22日,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股票

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向2名激励对象接予预留股票期权174.07万份。向22名激励对象接予预留股票期权174.07万股。公司监事会认为,列人公司本次股权激励计划预留接予的激励对象名单的人员具备《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幸程规定的任职资格:激励对象不存在《管 理办法》规定的不得成为激励对象的情形:列人本次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人员符合(管理办法)等文件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激励计划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本激励计划的预留授予激 励对象不包括公司监事、独立董事、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

11、2024年11月7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 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 -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12、2025年6月25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 议通过了《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和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对 2023 年激励计划和 2024 年激励计划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 103.25 万份股票期权赶行注销,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 89.50万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

13、2025年8月28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 及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本次行权的基本情况 (一)本次行权的批准与授权

2023年8月30日、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全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全授权董事会 力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授权董事会对激励对象的行权或解除限售资格、行权或解除限售条 件进行审查确认,并同意董事会将该项权利授予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行使;授权董事会决定激励对象 是否可以行权或解除限售,授权董事会办理激励对象行权或解除现象的表示。 是否可以行权或解除限售,没权董事会办理激励对象行权或解除现备所必需的全部事宜,包括在 设于向证券交易所提出行权或解除限售申请、向登记结算公司申请办理有关登记结算业务;授权董 事会办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和未行权标的股票的锁定事宜。

2025年8月18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5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及第一个解除限 **售期解除間售条件成計的议案》**

2023年8月28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及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

2025年8月28日,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 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及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

综上所述,公司就本次行权及本次解除限售已取得现阶段必要的批准和授权,符合《管理办法》 和《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

(二)本次行权的行权期限

自相应部分的股票期权/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相应部分的 股票期权/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根据《莲花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结果公告》,本 激励计划频留授予部分股票期权的授予日为2024年7月22日,预留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的登记完成之日为2024年10月17日。因此,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股票期权的第一个行权期为自2025年

7月22日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2026年7月22日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限

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期为自2025年10月21日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2026年10月21日内的最后一个

(三)本次行权需满足的条件

1、《激励计划》规定的股票期权行权条件 根据《激励计划》,行权期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激励对象获授的股票期权方可行权: (1)公司未发生以下任一情形:

①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 ②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

公司发生上述第(1)项规定情形之一的,所有激励对象根据本激励计划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

报告: 3 上市后最近36个月內出现过未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公开承诺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形; ④ 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实行股权激励的; ⑤ 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票期权应当由公司注销。 (2)激励对象未发生以下任一情形:

① 最近12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②最近12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心定为不适当人选; ③最近12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人

④ 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

⑤ 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6 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激励对象发生上述第(2)项规定情形之一的,该激励对象根据本激励计划已获授但尚未行 权的股票期权应当由公司注销。 (3)公司业绩考核要求

根据《激励计划》,因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晚于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披露日授出,则 股票期权行权的考核年度为2024-2025年两个会计年度,每个会计年度考核一次。预留授予部分股

行权安排		业绩考核目标
第一个行权 期		公司需演正了则那个条件之一, 使现有主营业务的营业收入为基数、2024年度现有主营业务的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30%(触发值;年度 目标值的60年) 度现有主营业务的营业和间为基数、2024年度现有主营业务的营业和间增长率不低于60%(触发值;年度 目标值的60%)
第二个行权 期		公司需满足下列两个条件之一。 应现有主营业务的营业收入为基款、2025年度现有主营业务的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45%(触发值;年度 直标值的60%1 度现有主营业务的营业和同为基数、2025年度现有主营业务的营业和同增长率不低于90%(触发值;年度 目标值的60%1
公司月	芸面业绩完	E成情况与公司层面可归属比例挂钩如下:
公司层面业	绩完成情况	公司层面可归属比例
高于目标值		100%

低于触发值 注:上述"营业收人"、"营业和润"指标均以经审计的合并报表所载数据为准:其中、"营业利润"指标均以经审计的合并报表所载数据为准:其中、"营业利润"指标为经审计的营业利润,并以剔除本激励计划考核期内因公司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

等激励事项产生的激励成本的影响之后的数值作为计算依据 若未达成上述考核指标,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当年计划行权的股票期权均不得行权,由公司注销。 (4)个人层面绩效考核要求

本激励计划的个人层面绩效考核按照公司(含子公司)现行的相关制度组织实施,激励对象的考 核评价标准划分两个档次。各行权期内,公司依据激励对象相应的绩效考核得分,确认当期个人层 面可行权比例,具体如下:

考核得分(分)	X≽60	X<60
个人层面可行权比例	100%	0%
各行权期内,公司满足相应业绩考核目标的,激励对象	象当期实际可行权的E	及票期权数量=个人当
期计划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x公司层面可归属比例x个人	厚面可行权比例。激	励对象因个人绩效者

核对应当期未能行权的股票期权,由公司注销,在股票期权各行权期结束后,激励对象未行权的当期 股票期权应当终止行权,公司将予以注销。 2、2024年度公司业绩达成情况说明

经审计,公司2024年度主营业务的营业收入为2.646.440.493.77元,对比2022年增长率为 56.73% 公司尼面行权/解除限售比例为100%

三、本次股票期权行权条件成就说明和具体安排

(一)木次股票期权行权条件成就说明和具体宏排

、授予日:2024年7月22日

2、行权数量:49.535万份 3. 行权人数 . 18 人

于目标值,高于触发值

6、股票来源:公司2022年5月24日至2023年5月23日期间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的公司股

7、行权安排: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股票期权的第一个行权期为自2025年7月22日后的首 个交易日起至2026年7月22日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8 激励对象名的及司行权特况

0.10000	20/13/20/11/12/	JITTOCHIOC.			
序号	姓名	职务	本次行权前获授股票期权 数量(万份)	本次可行权股票期 权数量(万份)	本次可行权数量占 行权前获授股票期 权数量的比例(%)
中层管理人员、业务骨干(18人)			99.07	49.535	50
	£	it	99.07	49.535	50

四、本次行权股票过户登记安排及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一)本次行权登记时间为2025年11月3日。

二)本次行权股票数量为495,350股。 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本次行权股票的锁定和转让限制

1. 激励对象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可股份总数的 25%:在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2、激励对象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票在买入后6个月内卖出,或者

在卖出后6个月內又买入,由此所得收益归本公司所有,本公司董事会将收回某所得收益。 3、在本激励计划的有效期内,如果《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中对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股份转让的有关规定发生了变化、则这部分激励对象转让其 行持有的公司股票应当在转让时符合修改后的《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

(四)本次行权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证券类别	变更前股份数量	本次股份变动数量	变更后股份数量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786,710,441	0	1,786,710,441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6,396,700	0	6,396,700
合计	1,793,107,141	0	1,793,107,141

件股份总数不发生变化,公司同购专户中的股票数相应减少495.350股。 《20元88年78年主义化、在中国999年广中的成开884日2088年9月3550日8。 五、验资及股份登记情况 1. 根据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5年10月20日出具的《验资报告》(中审亚

太验学(2025)第000100号,截至2025年9月21日,公司实际收到18名激励对象以货币资金缴纳的股票期权行权认购款合计人民币1,723,818.00元。全部以货币资金出资。由于本期激励计划的股 票来源为公司回购的A股普通股股票,本次行权后公司注册资本及实收股本不变,仍为1,793,107, 2、本次行权股票已于2025年11月3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过户

登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过户登记出具了《过户登记确认书》

七 木次行权后新增股份对最近一期财务报告的影响 本次行权不会导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化,对公司最近一期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均不构成重大影

莲花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5日

证券代码:601118 证券简称:海南橡胶 公告编号:2025-068

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 抽扣保人名称, Haleyon Agri Corporation Limited(以下篙称"会成农业")为海南天然橡胶产业

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橡胶"或者"公司"的挖股子公司。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公司为合盛农业提供不超过2,921.49万美元的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实际为合盛农业提供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176,975.74 万元(含本次担保,美元汇率按照7.0928计算)。

●特别风险提示:合盛农业最近一期的资产负债率超过70%,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为满足合愿农业及其下属子公司的营运资金需求、偿还银行贷款、合盛农业与东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以下简称"东亚银行上海分行")签署贷款合同及补充协议、贷款额度为3,900万

美元,借款期限1年。为担保上述贷款的履行,公司与东亚银行上海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按 天心。而歌初时,一。2014年上现底的城门,2013年来,1年20月 15年20日 18年20日 1 值美元2,921.49万元,折合人民币20,721.54万元(美元汇率按7.0928计算)。 (2)本次月保事功履行的古人民间20/21.34万元美元化平按/10/28年异分。 (二)本次月保事功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分别于2025年4月24日、2025年5月20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2024年年度

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为下属于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合金农业提供不超过74,333万美元的担保。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6日、2025年5月21日在上 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相关公告。

本次对合盛农业提供的担保在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额度内,无需再次提交董

、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公司名称: Halcyon Agri Corporation Limited (二)成立日期: 2005年4月7日

(三)注册地址:180 Clemenceau Avenue, #05-02 Haw Par Centre, Singapo (四)注册资本:9.53亿新加坡元

五)经营范围:天然橡胶种植、加工(限分支经营)、销售

六)主要财务数据: 截至2024年12月31日 该公司经审计资产单额为2003164万美元 负债单额为1583023万美

,净资产为51,014.1万美元,资产负债率为75.6%;2024年实现营业收入为377,712.3万美元,净利 润为-3,090.9万美元。 截至 2025年9月30日,该公司合并总资产203,627.4万美元,总负债154,748.5万美元,资产负债率为76%,净资产48,878.9万美元,2025年1-9月营业收入249,160.8万美元,和润总额-5,595.2万美

元,中国准则下的利润总额为-3.741.0万美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七)股权结构:海南橡胶持股68.10%,中化国际持股29.20%,公众持股2.7%。 :、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 债权人, 在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1. 回收入: 苏亚族门 () 中國 / 河族公司上傳列) 2. 保证上,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 担保金额: 担保最高限额为等值美元 2,921.49 万元, 折合人民币 20,721.54 万元 (美元汇率按

5. 保证期间: 自债权确定期间届满之日起三年, 但在主债务履行期届满日超过债权确定期间届

满之日(决算日)的情形下,保证期间为自该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6.担保范围:为债务人于主债权合同项下的全部债务(包括但不限于本金、利息、逾期利息、罚

息、复利、违约会等),以及债权人实现主债权合同项下的债权和保证合同项下的担保权利而发生的 及村、混空3並守,6次及顷5次/李炎生顷长6亩9次,150顷次/45000年1000年10次,1505年20分。 乾朗用包括日本限于实际发生的诉讼费,财产保全费,强制执行费,排叶代理费等的68.10% 7.其他股东方是否提供担保及担保形式;合盛农业参股股东中化国际提供29.20%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 四、累计对外担保金额及逾期担保金额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挖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473.844万元(含本次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母净资产的48.12%,其中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183,725.74万元(含本次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母净资产的18.66%,无逾期担保。 特此公告。

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证券代码:600593 证券简称:大连圣亚 公告编号:2025-065 大连圣亚旅游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 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支生圣亚旅游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连续3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 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 经核查,截至本公告提交日,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

へ 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通过自查、书面征询等方式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现将核实

(一)生产经营情况

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正常,未发生重大变化。(二)重大事项情况

1. 关于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事项

公司2025年7月26日召开第九届大次董事会会议、第九届五次监事会会议、及2025年9月25日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等公司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

2025年7月29日、2025年9月26日披露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相关文件。 2025年10月11日,公司召开第九届十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股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对《公司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股股票预 案》等相关文件进行了修订,具体内容详见2025年10月14日披露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相关文件。 裁至木公告提示日. 本次分行相关事项正在推进中

公司2025年7月26日召开第九届六次董事会会议、第九届五次监事会会议,及2025年9月25日 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 勺议案》等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2025年7月29日、2025年9月26日披露于指定信息披露媒

根据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授权,公司于2025年10月10日召开第九届九次董事会会 议,审议通过《关于向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2025

年10月10日为限制性股票授予日,向符合条件的27名首次授予激励对象授予1,645,000股限制性股 票, 授予价格为17.04元/股。具体内容详见2025年10月14日披露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相关文件 2025年11月1日.公司披露了(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结果人告)、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了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

的登记工作,登记日为2025年10月30日。 3.关于向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函询情况 公司于2025年11月4日向公司控股股东大连星海湾金融商务区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 简称"星梅湾投资")及其实际控制人书面征询核实、公司股股股东星梅湾投资回复称,没有在公司队员简称"星梅湾投资可复杂",及其实际控制人书面征询核实、公司股股股东星梅湾投资回复称,没有在公司股份产生重大影响的应披露未披露事项,其持有的公 司股票虽处于质押状态但不存在股权变动/控制权变动风险。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执占概令情况

公司未发现需要澄清或回应的可能或已经对上市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

场传闻。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自查,未发现其他可能对上市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 三、相关风险提示

公司股票交易自2025年10月31日、2025年11月3日、2025年11月4日连续3个交易日内日收 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可能存在短期涨幅较大后的下跌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 型订价的空间隔离组系计划2006。"用ETT-EAST/DIGHTETA-CALIDATION 1 800-752.3 2017 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失策,市镇投资。 公司 2025 年前三季度实现营业收入 4.29 亿元,同比增加 0.3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596.71 万元,同比下降37.27%,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10月30日披露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公司2025年第二季度报告》、敬词广大投资者注意经营业绩风险。 公司2025年第二季度报告》、敬词广大投资者注意经营业绩风险。 公司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股股票相关事项的生效和完成尚需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后方可实施、本次发行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为公司指定 。以外通知理时,人以从自、1上時此勞取人。中国此勞取人。让於时取入。此勞口取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發的信息为准。

四、董事会声明承诺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不存在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 近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 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 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大连圣亚旅游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证券代码:688593 证券简称:新相微 公告编号:2025-078

上海新相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持股5%以上股东权益变动触及1%刻度的 提示性公告

股东科宏芯(香港)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 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里安內谷從小:	
权益变动方向	比例增加□ 比例减少?
权益变动前合计比例	6.23%
权益变动后合计比例	6.00%
本次变动是否违反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是□ 否?
是否触发强制要约收购义务	是□ 否?
District Company to the Company of Company	1 12 de 1-25 de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基本信息 1. 身份类别

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的身份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其他5%以上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合并口径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仅适用于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其他				
2.信息披露义务	子人信息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书	·资者身份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科宏芯(香港)有限公司	□ 控股股东/	股股东/实控人 '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直接特股股东	□ ?不适用			

上述信息披露义务人无一致行动人 、权益变动触及1%刻度的基本情况 上海新相戰地上級分類於1980度203年1870 上海新相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1月4日收到特股5%以上股东科宏 芯(香港)有限公司《关于减特股份触及1%刻度的告知函》,其于2025年10月29日至11月4日期间通

75 N 1 76 D 1 7 3	240001027 -010	CDJ 1,0-17,00	10 ILC , LI ZI -J.L.	W	00 10 10 10 10 10 10 10	MIN NO POPOLITI
			到度。具体情况			
投资者名称	变动前股数(万 股)	变动前比例 (%)	变动后股数(万股)	变动后比例 (%)	权益变动方式	权益变动的 时间区间
			发生直接持股变动	的主体:		
科宏芯(香港)有 限公司	2,861.9320	6.23	2,757.1720	6.00	集中竞价 ? 大宗交易 □ 其他: (请注明)	2025/10/29- 2025/ 11/04

特此公告。

体情况如下:

1.本次权益变动为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履行此前披露的减持股份计划所致,减持计划的具体 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9月30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新相微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 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5-066)。本次减持事项与股东此前已披露的计划、承诺一致。截至本公告 披露日,本次减持股份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2.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持续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发 3.本次权益变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 份管理暂行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减持股份》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 4.本次权益变动不涉及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不触及要约收购。 5. 木为权益变动后 信息披露义多人仍外干甘减持计划实施期间 公司络继续移促甘严权执行 减持相关规定,持续关注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并严格根据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 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上海新相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证券代码:688593 证券简称:新相微 公告编号:2025-079

上海新相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部分股份解质押 及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 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上海新相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科宏芯(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 宏芯")直接持有公司股份2.757.172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00%。

● 公司股东科宏芯本次解质押股份15,300,000股,质押股份8,000,000股,本次质押及解质押 后,公司股东科宏芯累计质押公司股份8,000,000股,占其持股总数的29.02%,占公司总股本的 公司于近日收到股东科宏芯的通知,获悉其所持有公司的部分股份已经办理解质押及质押,具

股东名称	科宏芯(香港)有限公司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	15,300,000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55.49%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3.33%
解除质押时间	2025年11月3日
持股数量	27,571,720
持股比例	6.00%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	0
剩余被质押股份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0

注:1、上述数据比例均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股东持股数计算所得 2、上表中"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剩余被质押股份占其所持股份比例"、"剩余被质押股份占公

司总股本比例"不包含本次再质押股份的数量。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 股东及其一 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股 数(股)	是否为限 售股东	是否补充 质押	质 押 起 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 其 所 持 股 份 比例	占公司总 股本比例	质 押 融 资 资金用途
科 宏 芯 (香港)有限公司		8,000,000	否	否	2025 年 11 月 3 日		深圳市中小担 小额贷款有限 公司	29.02%	1.74%	融资
二、本次股份再质押情况										

公告送出日期:2025-11-5 1、公告基本信息

公告依据

基金募集申请获

募集期间净认 认购资金在募集期间

募集份额(单位:份) 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 固有资金认购本基金信

证券代码:688418 证券简称: 震有科技 公告编号: 2025-056 深圳震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

协议转让部分股份完成过户登记的公告

深圳震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震有科技")于近日收到公司实际控制人是间 《华·列德司智代政府司称公司·以下问题公司,以《德司书汉》 月 近日或到公司吴时定副八天副公 华先生的一致行动人宁波震青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资称"转让方"或"宁波震"方 通知,其与深圳世纪致远私募证券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代表致远资本价值2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以下简称"受让方"或"致远资本")协议转让公司部分股份事官已完成过户登记手续,并取得由中国 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具体情况如下: 、协议转让前期基本情况 宁波震有与致沅瓷本于2025年8月1日签订了《股份转让协议》。宁波震有通过协议转让的方式 向致远资本转让其直接持有的震有科技9,630,000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5.00%),转让价格为22.13元般,股份转让价款合计为人民币213,111,900元。本次转让完成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5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协议转让部分股份暨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公告编号:2025-044)等相关披露文件。 日端可:2025年11月4日,公司接到宁波震有的通知,本次协议转让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2025年11月4日,公司接到宁波震有的通知,本次协议转让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 司办理完成过户登记手续,并取得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

安信创业板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合同生效公告

过户日期为2025年11月3日,过户数量为9,630,000股,股份性质为无限售流通股

本次协议转让情况与前期披露的《股份转让协议》约定安排一致,前期公告披露后未签订补充协 议或者作出其他安排。受让方已按照《股份转让协议》相关约定完成了本次股份转让过户登记前涉

深圳震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5日 130.09 69,654,87

注:(1)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基金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 (2)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持有本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为0份 (3)本基金募集期间的信息披露费。会计师费、律师费以及其他费用,不从基金财产中列支; (4)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认购的基金份额占总份额比例的计算中、针对A、C类基金

分额类别,比例的分母采用A、C类各自类别的份额。对合计数,比例的分母采用A、C类基金份额的 合计数。 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实际情况依法决定本基金开始办理申购的具体日期,具体业务办理时间在申

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在晚回开始公告中规定。 在晚回开始公告中规定。 在确定申购开始与赎回开始时间后,基金管理人应在申购、赎回开放日前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 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申购与赎回的开始时间。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

基金管理人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不超过3个月开始办理赎回和转换转出,具体业务办理时间

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易方达伊塔乌巴西IBOVESPA交易型 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认购申请 确认比例结果的公告

易方达伊塔乌巴西 IBOVESPA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以下简称"本基金",基 金代码:520870,场内简称:巴西 ETF,扩位简称:巴西 ETF)已于 2025年10月31日结束募集。截至 2025年10月31日本基金累计有效认购申请份额总额(不包括募集期利息和认购取用已超过(易方达伊塔乌巴西IBOVESPA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基金份额发售公告》(以下简称"发 售公告")中规定的首次募集规模上限3亿份(折合为金额3亿元人民币)

用"末日比例确认"的原则予以部分确认。本基金2025年10月31日有效现金认购申请确认比例为 11.823% 2025年10月31日投资者认购申请确认份额=2025年10月31日提交的有效认购申请份额×认购

理,因对每笔认购明细处理的精度等原因,最终确认的本基金累计有效认购份额(不包括募集期利息

和认购费用)可能会略微超过3亿份。末日认购申请确认份额不受认购最低限额的限制。最终认购 申请确认结果以本基金登记结算机构的记录为推。 未确认部分的认购款项将由销售机构退还给投资者,请投资者留意资金到账情况。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1-8088 网址:www.efunds.com.cn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 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 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 30位1.40%,开始应用使自在20年8.6%。18.7年11年18.8%至前应从中间发验宣问。10年8.7%的开放安全。18.7年11年18.8%的,和基金产品。6.7年11年18.8%的,和基金特定,在了解产品情况及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

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

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0681 证券简称:视觉中国 公告编号:2025-055

关于筹划发行H股相关事项的说明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

视觉(中国)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进行全球化战略布局,助力公司海外业

务发展,增强公司在境外融资能力,进一步提升公司的国际品牌形象,正在筹划境外发行股份(H股)

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同众、沙水明起来评力录。 公司是否实施前述事项,以及具体方案、实施时间仍有重大不确定性,公司将严格遵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

视觉(中国)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一月四日



根据发售公告的有关规定,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对2025年10月31日有效现金认购申请采

申请确认比例 当发生部分确认时 按照末日认顺由请确认比例对末日每笔有效认顺由请价额进行部分确认处

视觉(中国)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中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联交所")上市事项。截至目前,公司尚未确认具体时 间表,亦未确定具体方案。